



司法警察局
POLÍCIA JUDICIÁRIA

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戴祖義召集人台啟

來函編號
Sua referência

來函日期
Sua comunicação de

發函編號
Nossa referência

發函日期
Data

137/CCSCZC/OFI/2024

11/09/2024

GD24011015

事由：
Assunto

回覆一轉介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

戴祖義召集人：

茲就 貴委員會來函轉介之個案（個案編號：
06/P-ZC/2024）作出回覆，詳細內容請見附件，敬請查收。

倘有垂詢，敬請聯絡本局 （聯絡電話：）。

耑此函覆，順頌

台祺

局長 薛仲明

Chong Meng SIT
Assinatura
digital
2024.10.09
21:25:51 +0800



司法警察局
POLÍCIA JUDICIÁRIA

個案編號：06/P-ZC/2024

內容：優化防騙反詐程式及機制，加強宣傳及教育

一、情況簡述

貴委員會梁委員關注到2024年首季總體罪案數字尤以電訊網絡詐騙案相比2023年同期有所增長，並對於本局推出的反詐程式提出多個建議，包括開發手機應用程式、引入VPN等自動化方式辨識和攔截可疑詐騙來電及網頁、與鄰近地區建立數據互聯機制，以及加強對新型人工智能網絡詐騙案的防騙宣傳工作。

二、「反詐程式」優點與運作情況

早於研究和開發「反詐程式」的初期，本局已參考鄰近地區的經驗和做法，經考慮本澳法律、公眾使用習慣等因素，最終選定出於微信平台上運行「反詐程式」，其優點如下：

- 符合本澳居民的使用習慣。微信是本澳居民廣泛使用的通訊軟件，界面清晰、操作方法簡單，大眾熟識程度相當高；加上微信在本澳的使用群體廣，平台具有接收、轉發官方消息的功能，有助使用者獲得最新防騙資訊，亦有利於轉發。
- 毋須另行下載和安裝其他軟件。在微信平台上運行程式，公眾不需額外取得用戶權限，亦不要求提供手機號碼等個人資料，絕不存在個人隱私外洩和程式安全性不足等方面的憂慮。
- 具有高度安全性和可信度。開設微信公眾號必需經過官方平台審核和認證，不法分子難以偽冒，市民大眾可安心使用。

“反詐程式”推出以來，截至9月中，平均每月總訪問量逾7800次，使用“詐騙搜尋器”的次數逾3400次，當中有逾16%搜尋結果比對中高風險，成功協助市民及時識破騙局；使用“詐騙線索上報”的次數逾180次，主要上報的詐騙線索涉及釣魚網站、公檢法來電號碼，反映自該程式推出後，已獲得市民廣泛接受及使用。

三、加強犯罪情報交流，及時防範新型詐騙

現時電訊網絡詐騙具有極強跨域性、隱蔽性、多變性及集團化，本局將積極與鄰近地區保持緊密溝通、交流情報，並在符合本地區相關法律規定的前提下尋求與



司法警察局
POLÍCIA JUDICIÁRIA

外地就涉詐線索數據庫進行互聯互通，透過區際、國際間的合作，共同打擊詐騙犯罪。

針對新型人工智能網絡詐騙，雖然目前本局尚未接獲有相關犯罪檢舉，然而考慮到鄰近地區已出現零星個案，為讓大眾知悉並提高警覺，本局早前已就有關手法向公眾發出警情通告，並且由去年開始已在各場防騙宣傳活動中加入提防新型人工智能犯罪的元素，提醒公眾須時刻注意新型詐騙手法並及早預防。

此外，就推出相關手機應用程式作自動辨識、主動攔截手機可疑來電及釣魚短訊等功能的建議，由於實際技術操作上需取得市民手機的權限，故需進一步研究及考量個人資料保護及相關法律等的問題。

四、總結

感謝 貴委員會梁委員對本局反詐工作提出多項建議，本局將繼續廣納民眾意見，持續關注鄰近新型詐騙手法，致力完善「反詐程式」功能和便捷性，務求全面增強市民的防詐反騙意識。